

中国科协办公厅

科协办函创字〔2022〕105号

中国科协办公厅关于开展第八届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项目被托举人遴选工作的通知

各全国学会、协会、研究会：

按照《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实施管理细则（修订）》（科协创函会字〔2021〕30号，以下简称《管理细则》），经有关单位自愿申报、专家评审、社会公示，并经中国科协书记处会议审议通过，确定中国物理学会等73个全国学会（学会联合体）为第八届（2022-2024年度）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以下简称青托工程）项目立项单位。现将立项单位名单及资助名额予以公布（见附件1），并就开展被托举人遴选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遴选时间

自通知之日起至2022年11月15日。

二、年龄条件

被托举人应为1990年6月30日后出生，女性或医学领域可适当放宽至1988年6月30日后出生。

三、遴选步骤

（一）完善组织机制和遴选标准。成立遴选工作领导小组和

遴选专家组，邀请本学科领域内权威专家参与遴选评议。制定遴选办法，明确遴选程序。

（二）公开征集和宣传动员。公开发布正式遴选通知，通过多种途径广泛在本学科领域开展人选报名，对报名人选进行资格审查。

（三）精心组织遴选评审。严格按照遴选办法和遴选程序，精心组织召开遴选评议会议，通过打分、投票等方式确定推荐人选。相关工作人员和遴选专家应严格遵守保密和回避制度。

（四）规范履行公示程序。应将被托举人推荐人选姓名、年龄、研究领域、工作单位、对应的推荐专家或机构，遴选专家姓名、研究领域、工作单位等信息，在本单位官方网站、官方微信平台面向社会公示5个工作日。

四、材料报送

各项目立项单位在公示无异议后，请于2022年11月15日前在青年人才托举工程人才培养跟踪服务平台（<http://qingtu.36ve.com>）上完成项目和青年人才信息填报。从平台中导出被托举人推荐人选登记表（见附件2）和被托举人推荐人选名单（见附件3），一式1份送至中国科协培训和人才服务中心科技人才服务处。所有材料须加盖学会公章，学会联合体由牵头学会负责填写并代章。

中国科协将对上报的被托举人推荐人选进行统一审核，审核确认后的被托举人推荐人选相关信息统一公示后，确定并公布被托举人名单。

五、有关要求

（一）坚持“为国选材”的责任担当。各立项单位要高度重

视，认真贯彻落实中央人才工作会议精神，坚持“四个面向”导向，严把政治关和学术道德关，向企业青年科技人才和工程技术人才适度倾斜，真正把有潜质的优秀青年科技人才遴选出来。

(二)统一标准和程序。科协资助与自筹资金资助名额要统一遴选标准、统一评审公示，不得将自筹资金来源与资助名额、人选直接挂钩，不得限定自筹资金的资助方向。

(三)做好人才计划互斥审查。各立项单位要切实负起责任，对申请人未入选与青托工程项目互斥的人才计划(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留学回国人员创业启动支持计划和其他国家级人才计划等)严格审查。申请人本人应填写个人诚信申报承诺书。

(四)减少申请人填报量。各立项单位要依据申请人信息表参考模板(见附件4)，组织开展申报工作，确保申请人只填报一次，总填报工作量要严格控制。

(五)强化青年人才吸纳。各立项单位要积极争取将参与申报的青年人才吸纳为学会会员，积极推动被托举人进入学会专委会、理事会等，给予他们更多学术交流和专业实践机会。

中国科协已开通青托工程监督举报邮箱，并将建立青托遴选特派员制度，组建督导专家团队，对青托遴选全过程开展跟踪指导和监督检查。

特殊科技领域青年人才托举工程相关工作另行安排。

六、联系方式

中国科协培训和人才服务中心科技人才服务处

联系人：戚嘉洳 杨志国

联系电话：010-62165283

中国科协科学技术创新部科创平台处

联系人：丁宁 曲胜东

联系电话：010-68581366

邮寄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86号中国科协培训和人才服务中心西706（100081）

电子邮箱：kjrc@cast.org.cn

监督邮箱：yess@cast.org.cn

- 附件：1. 第八届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项目立项单位名称及资助名额
2. 第八届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被托举人推荐人选登记表（样表）
3. 第八届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被托举人推荐人选名单（样表）
4. 第八届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申请人信息表（参考样表）



抄送：各学会联合体。

附件1

第八届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 拟立项单位名单及资助名额

序号	学会编码	申报单位	中国科协 资助名额 (人)	自筹资金 资助名额 (人)
1	A-2	中国物理学会	2	0
2	A-3	中国力学学会	5	4
3	A-4	中国光学学会	1	1
4	A-5	中国声学学会	3	0
5	A-6	中国化学会	5	0
6	A-9	中国空间科学学会	3	3
7	A-10	中国地质学会	3	3
8	A-11	中国地理学会	2	2
9	A-27	中国心理学会	2	0
10	A-29	中国环境科学学会	2	4
11	A-33	中国岩石力学与工程学会	2	12
12	A-35	中国系统工程学会	2	0
13	A-39	中国运筹学会	2	0
14	A-46G	国际动物学会	3	0
15	B-1	中国机械工程学会	5	6
16	B-2	中国汽车工程学会	3	9
17	B-5	中国电机工程学会	3	6
18	B-6	中国电工技术学会	3	5

序号	学会编码	申报单位	中国科协 资助名额 (人)	自筹资金 资助名额 (人)
19	B-8	中国水利学会	3	0
20	B-10	中国工程热物理学会	2	0
21	B-14	中国自动化学会	3	12
22	B-16	中国计量测试学会	2	2
23	B-18	中国图学学会	2	2
24	B-19	中国电子学会	4	30
25	B-20	中国计算机学会	3	0
26	B-21	中国通信学会	3	17
27	B-23	中国测绘学会	1	2
28	B-26	中国铁道学会	3	16
29	B-27	中国公路学会	2	6
30	B-35	中国化工学会	3	10
31	B-38	中国煤炭学会	4	10
32	B-39	中国可再生能源学会	3	1
33	B-50	中国食品科学技术学会	3	2
34	B-51	中国粮油学会	3	2
35	B-56	中国振动工程学会	2	2
36	B-60	中国惯性技术学会	3	2
37	B-65	中国图象图形学学会	3	0
38	B-66	中国人工智能学会	2	6
39	B-67	中国体视学学会	2	2
40	B-68	中国工程机械学会	1	0
41	B-71	中国指挥与控制学会	3	2

序号	学会编码	申报单位	中国科协 资助名额 (人)	自筹资金 资助名额 (人)
42	B-74	中国密码学会	3	0
43	B-76T	中国卫星导航定位协会	2	2
44	C-1	中国农学会	5	0
45	C-2	中国林学会	3	0
46	C-3	中国土壤学会	3	0
47	C-4	中国水产学会	3	0
48	C-6	中国畜牧兽医学会	2	2
49	C-7	中国植物病理学会	3	1
50	C-8	中国植物保护学会	3	0
51	C-9	中国作物学会	3	0
52	D-2	中华中医药学会	3	2
53	D-4	中国药学会	3	3
54	D-9	中国病理生理学会	1	1
55	D-18	中国毒理学会	2	1
56	D-19	中国康复医学会	2	0
57	D-23T	中华口腔医学会	3	3
58	D-26T	中国研究型医院学会	0	5
59	E-3	中国技术经济学会	2	1
60	E-4	中国现场统计研究会	2	4
61	E-7	中国科学技术情报学会	3	0
62	E-9	中国城市科学研究会	2	0
63	E-16T	中国可持续发展研究会	1	2
64	E-22	中国国土经济学会	1	0

序号	学会编码	申报单位	中国科协 资助名额 (人)	自筹资金 资助名额 (人)
65	E-26	中国科学探险协会	2	0
66	E-27T	中国城市规划学会	2	2
67	E-29T	中国知识产权研究会	2	0
68	E-30T	中国发明协会	2	2
69	E-33T	中国检验检测学会	2	2
70	E-34T	中国女科技工作者协会	2	0
71	L-1	中国科协生命科学学会联合体	45	19
72	L-2	中国科协创新融合学会联合体	43	112
73	L-6	中国科协先进材料学会联合体	34	59
合计			300	404

附件2

第八届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被托举人 推荐人选登记表（样表）

推荐学会（加盖公章）：

一、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正面免冠 半身2寸 彩色近照
出生日期		民族		
职称		党派		
学历		研究领域		
学位		手机		
邮箱		身份证号		
工作单位 及职务				
通信地址				
社会任职	（国内/国际组织任职情况）			
学术简历（最高学历及从事科技或管理工作经历）				
起止年月	毕业院校/工作单位		学历/职务	
主要科研工作及业绩简介（限300字以内）				
简要说明个人的科研能力、创新能力、取得的科研进展或重要成果（包括科技成果应用、技术推广情况及产生的经济效益等）。				

二、推荐渠道意见

		专家信息及推荐意见		
专家推荐	专家1	工作单位及职务/职称		
	专家2		
	专家3		
			(推荐理由....., 同意推荐。) 推荐专家1签字 年 月 日	
			(推荐理由....., 同意推荐。) 推荐专家2签字 年 月 日	
			(推荐理由....., 同意推荐。) 推荐专家3签字 年 月 日	
		机构信息及推荐意见		
机构推荐	机构全称			
	推荐意见	(推荐理由....., 同意推荐。) 单位公章(或机构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三、被托举人所在单位及托举学会（学会联合体）意见

被托举人 所在单位 意见	单位全称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经审查,未发现该同志入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留学回国人员创业启动支持计划和其他国家级人才计划。</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单位负责人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单位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托举学会 (学会联 合体) 意见	单位全称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经审查,未发现该同志入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留学回国人员创业启动支持计划和其他国家级人才计划。</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单位负责人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单位公章(代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四、个人诚信申报承诺书

个人诚信申报承诺书

作为第八届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项目申请人，本人郑重承诺：

1. 本人已认真阅读并知晓《中国科协办公厅关于开展第八届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中对资助对象的有关规定。

2. 本人未入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留学回国人员创业启动支持计划和其他国家级人才计划。

3. 如本人同期申报并入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留学回国人员创业启动支持计划和其他国家级人才计划，将主动选择其一，并及时反馈。

4. 本人对以上内容及全部附件材料的客观性和真实性负责，无不实或涉密内容。

承诺人签字：

年 月 日

中国科协科学技术创新部制表

附件3

第八届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被托举人 推荐人选名单（样表）

项目单位（加盖公章）：

资助人数：

学会负责人签字：

填表人：

手机号：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民族	党派	工作单位及职务	职称	学历	专业	手机	邮箱	推荐专家/ 机构

中国科协科学技术创新部制表

附件4

XXXXXX（立项单位名称）

第八届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申请人信息表

（参考样表）

一、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正面免冠 半身2寸 彩色近照
出生日期		民族		
职称		党派		
学历		研究领域		
学位		手机		
邮箱		身份证号		
工作单位及职务				
通信地址				
社会任职	（国内/国际组织任职情况）			
学术简历（从大学填起，包括国外学历）				
起止年月	校（院）及系名称	专业	学历/学位	

主要经历（毕业以后从事科技或管理工作的经历）						
起止年月	工作单位及部门				职务/职称	
重要科技奖项情况（获奖情况、发明专利等，不超过4项）						
序号	获奖时间	奖项名称/专利名称			奖励等级、排名	
1						
2						
3						
4						
发表论文、专著的情况（限填有代表性的论文和著作，不超过5项）						
序号	论文、论著名称	年份	排名	发表刊物或出版社名称	是否被三大检索收录	被引用次数
1						
2						
3						
4						
5						

二、主要科研工作及业绩简介

主要科研工作及业绩简介（限300字以内）

简要说明个人的科研能力、创新能力、取得的科研进展或重要成果（包括科技成果应用、技术推广情况及产生的经济效益等）。

三、未来三年研究计划

未来三年的主要规划与目标（限300字以内）

描述申请人依托现有科研基础或项目开展的研究工作；参加各种学习培训；学术交流、国际合作等；单位的支持情况；个人科研能力、管理能力、交流能力的预期等。

四、推荐渠道意见

专家推荐	专家信息及推荐意见	
	专家1	工作单位及职务/职称
	专家2
	专家3
	(推荐理由....., 同意推荐。) 推荐专家1签字 年 月 日	
	(推荐理由....., 同意推荐。) 推荐专家2签字 年 月 日	
	(推荐理由....., 同意推荐。) 推荐专家3签字 年 月 日	
机构推荐	机构信息及推荐意见	
	机构全称	
	推荐意见	(推荐理由....., 同意推荐。) 单位公章 (或机构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五、个人诚信申报承诺书

个人诚信申报承诺书

作为第八届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项目申请人，本人郑重承诺：

1. 本人已认真阅读并知晓《中国科协办公厅关于开展第八届中国科协青年人才托举工程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中对资助对象的有关规定。

2. 本人未入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留学回国人员创业启动支持计划和其他国家级人才计划。

3. 如本人同期申报并入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留学回国人员创业启动支持计划和其他国家级人才计划，将主动选择其一，并及时反馈。

4. 本人对以上内容及全部附件材料的客观性和真实性负责，无不实或涉密内容。

承诺人签字：

年 月 日

中国科协科学技术创新部制表